

附件二遠洋魚貨出口業者申請書修正規定

申請種類		檢附文件說明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次核准出口資格		1. 代表人或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2. 公司、商業或工廠登記基本資料。 3. 出進口廠商登記基本資料。 4. 業務營運說明書。 5. 採購、銷售行為規範及作業流程文件。
變更核准之記載事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文名稱	1.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書正本。 2. 公司、商業或工廠登記事項變更證明文件影本。 3. 出進口廠商登記事項變更證明文件影本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業地址	1. 代表人或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2.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書正本。 3. 公司、商業或工廠登記事項變更證明文件影本。 4. 出進口廠商登記事項變更證明文件影本。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代表人或負責人	1. 代表人或負責人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2.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書正本。 3. 公司、商業或工廠登記事項變更證明文件影本。 4. 出進口廠商登記事項變更證明文件影本。
重新核准出口資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屬本辦法第十八條第一項情形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屬本辦法第十八條第二項情形。		請參照第一次核准出口資格檢附文件說明辦理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廢止出口資格		1. 停止出口本辦法列管之魚貨之原因說明及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 2.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書正本。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換發證明文件		1. 補發或換發原因之說明。 2. 遠洋魚貨出口業者核准證明文件正本。但遺失者，免附。
更新聯絡資訊：免附文件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訊地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聯絡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傳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信箱		

此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（漁業署）

※ 請注意：

1. 本申請書可以郵寄、傳真或網路方式辦理，郵寄地址：10070 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 100 號 6 樓。傳真號碼：02-23327396, 02-23327397。網址：<https://permit.coa.gov.tw/>。
2. 以下各欄資料，不論新申請、重新申請、變更記載事項或是更新聯絡資訊，均須填寫完整，始予受理。

中文名稱：\_\_\_\_\_（簽章）請加蓋大小章

（變更中文名稱者，請加註原中文名稱：\_\_\_\_\_）

英文名稱：\_\_\_\_\_

（變更英文名稱者，請加註原英文名稱：\_\_\_\_\_）



